

厦门市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 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

2023 年，厦门市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、健全现代预算制度等有关要求，结合系统集成式财政管理改革，加快建设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以预算绩效为牵引，强化财政综合统筹，着力提高财政管理效能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一、“三点发力”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

一是健全制度体系。厦门市财政局贯彻落实中央部署和省级要求，第一时间出台厦门市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《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的意见》，并配套印发了 10 余份制度文件，涵盖事前评估、绩效目标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评价、第三方机构管理、政府保障事项清单编制等主要环节和重点领域，在市区两个层面初步建立起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并推动零基预算改革落实落地。

二是完善工作机制。将提质增效的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分配、执行和监督各环节，实现事前、事中、事后闭环管理，**事前**，把绩效评估作为项目入库必要条件和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，并完善绩效指标体系，细化形成 6 类、162 条共性指标，以及涵盖多个行业领域、行业类别、资金用途的分行业分领域部门核心绩效指标。**事中**，建立预算和绩效运行“双监控”机制，每年 6 月和 9 月开展对部门开展监控预警，精准督促部门整改提升。**事后**，深入开展绩效评价，推动绩效自评“全覆盖”，同时由财政

部门为主开展部门整体和重点项目评价，推动绩效成为财政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。

三是强化系统支撑。将预算绩效管理全面纳入智慧财政系统，促进绩效管理和预算管理同步开展。**2023 年预算编制将事前绩效评估新模板嵌入系统**，实现绩效评估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、审核、批复、下达。明确要求各部门对项目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、财政可持续性 5 大内容、16 项明细重点评估说明。**同时**，利用信息化手段优化绩效目标设置，在现有支出标准体系基础上，自动比对经费测算与绩效目标申报数据，为绩效目标值提供标准参考。**此外**，将监控预警规则也嵌入系统，对部门支出和绩效目标执行进度线上监控，对进度落后的项目进行预警，及时精准督促部门整改提升。

二、“四维拓展”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应用

一是以预算绩效推进政策增效。以预算绩效为牵引强化各领域政策的统筹协调配合。一方面，**以绩效评价作为决策支撑**，每年选择重点领域开展支出政策绩效评价，由财政部门依据评价结果提出调整优化建议。**2023 年**，按照跨部门链式思维，牵头商务、港口、交通等部门开展商贸物流产业政策评价，探索打破传统分部门实施政策的模式，以产业链式思维跨部门整合支持措施。**另一方面**，**强化绩效评价的结果应用**，建立重点支出政策动态调整和评价机制，财政部门依据绩效评价结果提出的调整优化建议，随同预算草案提交市委市政府研究讨论，结合预算编制调整优化政策。

二是以预算绩效推进项目提质。项目是资金使用的重要载体，

厦门市财政局推动绩效评估和项目策划深度融合，强化源头管理提升项目绩效。一方面，推行专项资金竞争性分配。针对部分资金分配条块分割、项目方案谋划不足等问题，将多个有联系的工作任务统筹起来，要求使用主体提前谋划项目方案，对方案进行竞争性评审，择优选取补助对象。2023年，在教育等6个领域试点开展，涉及资金总规模超30亿元，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另一方面，加强投资项目投融资评审。将项目绩效管理的关口迁移，在项目生成阶段按照全周期理念做好项目评估，推进重大投资项目“规、建、管、用”一体化运营，在投资项目生成时就同步考虑运营模式、规划建设内容，推进开发，建设、招商和运营一体化，既有利于提高投资效率，也从源头防控债务风险。

三是以预算绩效推进要素统筹。将绩效管理的应用领域从资金向资产、资源领域拓展，结合绩效评价整合资金、盘活资产，充分撬动金融资源，支持高质量发展。一是打造“财政政策+金融工具”体系，实现“财政+金融”的要素统筹。在产业领域，结合绩效评价清理了一批小散、低效的普惠性扶持政策，聚焦稳市场、促投资的关键环节，根据企业需求分类设计“财政政策+金融工具”，出台技术创新基金、增信基金等财政政策，已撬动近千亿元金融资金“精准滴灌”助企发展，惠及企业超1.3万家，实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、撬动社会资本和提高扶持精准度有机统一，相关做法获国办通报表扬。二是推进资产盘活，实现资金、资产、资源的要素统筹。在基建领域，牵头出台了盘活存量资产实施方案，探索资产利用的绩效评估机制，结合评估结果推进跨部门的资金、资产、资源综合统筹，聚焦存量房产、市政设施、低效土

地等资产资源，通过出租出售、IPO、REITs、基金等方式分类盘活，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。

四是以预算绩效推动效能提升。预算绩效是衡量政府绩效的主要指标之一。近年来，厦门市财政局加力推动预算管理与政府绩效考评相融合，实现预算绩效和政府效能“双提升”。例如，**2023**年对重点部门开展了部门整体绩效综合测评。重点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交办工作完成情况、预算支出进度、绩效评价结果、检查发现问题等情况对部门履职开展测评，测评结果上报市委、市政府，并对排名靠后的单位发函提醒，督促整改提升。